武隆府人〔2024〕20号

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

关于李欢等3名同志职务调整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经2024年12月25日区政府第125次常务会议决定：

李欢同志任重庆市武隆区商务委员会副主任（挂职1年）；

龚建华同志任重庆武隆城市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；

曾菁同志（女）不再担任重庆武隆城市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。

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

2024年12月2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监委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区人武部。